

广西建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竞争性谈判文件(货物类)

(全流程电子化评标)

项目名称：软件技术专业 SGAVE 二期教学设备

项目编号：GXZC2025-J1-002616-GXJL

采购人：广西生态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2025 年 9 月 11 日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1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45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50
一、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50
二、	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60
三、	报价文件格式	73
第六章	合同文本	83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软件技术专业 SGAVE 二期教学设备（项目编号：GXZC2025-J1-002616-GXJL）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软件技术专业 SGAVE 二期教学设备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下载）谈判文件，并于 2025 年 9 月 17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GXZC2025-J1-002616-GXJL（采购计划文号：广西政采[2025]16075 号）
2. 项目名称：软件技术专业 SGAVE 二期教学设备
3.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4. 预算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柒万伍仟伍佰元整（¥1475500.00）
5. 最高限价：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柒万伍仟伍佰元整（¥1475500.00）
6. 采购需求：1. 伴随式项目辅导 1 项；2. 《使用 Java 开发网络应用》课程建设—软件开发专业 1 套；3. 《使用 MySQL 设计商品系统表结构》课程建设—软件开发专业 1 套；4. 《完成个人博客的开发项目》课程建设—软件开发专业 1 套；5. 《构建敏捷团队维护个人博客》课程建设—软件开发专业 1 套；6. 《使用 Vue 实现移动端新闻页面（H5）》课程建设—软件开发专业 1 套；7. 《使用 Swift 开发商品比价及自动定价系统》课程建设—软件开发专业 1 套；8. 《使用 React 实现新闻后台管理系统》课程建设—软件开发专业 1 套；9. 《基于 Java 的商品管理系统开发实践》课程建设—软件开发专业 1 套；10. 《基于 web 的购物车页面开发实践》课程建设—软件开发专业 1 套；11. 《电商购物流程开发实践》课程建设—软件开发专业 1 套；12. 《电商订单处理流程开发实践》课程建设—软件开发专业 1 套；13. 《使用 Java 开发 Android 版电商应用》课程建设—软件开发专业 1 套；14. 《使用 Swift 开发 ios 版电商应用》课程建设—软件开发专业 1 套；15. 《商品搜索推荐开发实践》课程建设—软件开发专业 1 套；16. 《电商库存管理系统开发实践》课程建设—软件开发专业 1 套；17. 《电商营销业务开发实践》课程建设—软件开发专业 1 套；18. 《基于 RN 的电商应用开发》课程建设—软件开发专业 1 套；19. 《基于微信的电商小程序开发》课程建设—软件开发专业 1 套；20. 《SAP S/4 HANA 核心业务演示》课程建设 1 套；21. 《零售库存调度查询系统的设计与实现》课程建设 1 套；22. 《门店销售运营数据枢纽的设计与实现》课程建设 1 套；23. 《销售数据分析与策略系统的设计与实现》课程建设 1 套；24. 《销售订单管理系统的设计与实现》课程建设 1 套；25. 《销售价格审批平台的设计与实现》课程建设 1 套；26. 《企业固定资产管理系统的设计与实现》课程建设 1 套；27. 《ERP 系统实施固定资产期初导入方案的实现》课程建设 1 套；28. 企业信息化管理系统（SAP ERP）1 项；29. 企业信息化软件开发系统（SAP ABAP）1 项；30. 师资培训服务—软件开发专业 1 项；31. 项目管理培训服务—软件开发专业 1 项；32. 职业资格培训及认证服务（教师）1 项，详见竞谈文件。

7.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内。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二、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

时间：2025 年 9 月 11 日至 2025 年 9 月 16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1:59，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提供纸质文件，潜在供应商需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 CA 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谈判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的谈判文件编制，通过其他方式获取谈判文件的，将有可能导致供应商无法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编制及上传响应文件。

售价：0.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5 年 9 月 17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五、开启

1. 时间：2025 年 9 月 17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后

2.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谈判保证金：

谈判保证金人民币 14700 元。

谈判保证金的交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禁止采用现钞方式。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在响应截止时间前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并且到账（开户银行：民生银行南宁金湖支行，开户名称：广西建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银行账号：172617222；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等方式的，在响应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必须递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原件。否则视为无效谈判保证金。

2. 采购意向公开链接：

<http://www.ccg-p-guangxi.gov.cn/site/detail?parentId=66601&articleId=gYYbNRZoy5InLNWgAx2>

PgA==&utm=web-micro-app-back-front.2a3d7f09.0.0.3a79f84083111f08e4bcd09e74745b

3. 网上查询地址: <http://www.ccgp.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zfcg.gxzf.gov.cn> (广西政府采购网), <https://www.gxstzy.cn> (广西生态工程职业技术学院网)。

4.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 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6) 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政策。

5.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 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 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同一环节的质疑。否则, 逾期的质疑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可不予接受。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6. 谈判注意事项: (1) 响应文件提交方式: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 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实行在线电子响应, 供应商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新版客户端 (新版客户端下载路径: 广西政府采购网 (访问地址 <http://zfcg.gxzf.gov.cn/>) —办事服务—下载专区), 并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时, 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2) 供应商应及时熟悉掌握电子标系统操作指南; 及时完成 CA 申领和绑定 (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CA 证书办理操作指南)。

(3)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 (CA 认证) 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潜在供应商应当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 CA 数字证书办理及响应文件的提交。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预计 7 日左右, 供应商只需办理其中一家 CA 数字证书及签章, 建议各供应商抓紧时间办理。

(4)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 请供应商确保在电子竞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 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采购活动。

注: 供应商应当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 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 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 视为撤回响应文件。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将予以拒收。

7. CA 证书在线解密: 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 需要供应商携带制作响应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 (CA 认证) 登录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否则后果自负。

8. 供应商需要在具备摄像头及语音功能且互联网网络状况良好的电脑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参与本次谈判，否则后果自负。

9.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西生态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柳州市柳北区君武路 168 号

联系方式：粟老师 0772-272628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建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竹溪大道 36 号青湖中心 1301 室

联系方式：李坚初 黄国涵 宁春霞 王文机 0771-534523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坚初 黄国涵 宁春霞 王文机

电话：0771-5345232

广西建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11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内 容
3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1.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2. 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2.2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1	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否
5.2	如接受联合体竞标，联合体竞标要求如下： 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竞标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竞标。联合体竞标的，须提供《联合体竞标协议书》（格式后附）。 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竞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基本条件（涉及行政许可范围的内容，联合体各方均应具备相应资质）。本项目有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有一方必须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特定条件。 3. 联合体各方之间必须签订联合竞标协议，协议书必须明确主体方（或者牵头方）并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各方承担责任与义务的分工必须符合采购需求，否则，联合体竞标无效），并将联合竞标协议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必须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6. 联合体竞标业绩、履约能力按照联合体各方中较高的一方认定并计算。 7.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保证金，其交纳的保

	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8. 联合体各方均应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证明文件。
6.2	☒不允许分包 分包内容： / 分包金额或者比例： /
7.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指核心产品）的不同供应商最后报价相同时，按照下列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 ☐随机抽取； ☒依次按节能环保产品累计金额高的优先、正偏离项数多的优先、负偏离项数少的优先、供货响应时间短的优先，服务方案优的优先的顺序排列，按前述顺序仍无法确定的，谈判小组同时推荐，由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时通过随机抽取的形式确定。
12.1.1	资格证明文件 1.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其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其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近半年内任意连续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 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近半年内任意连续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 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2024 年的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可以是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第三方审计报告等证明材料）；供应商属于成立时间在规定年度之后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需提供成立之日起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 1 个月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资信证明应在有效期内，未注明有效期的，银行出具时间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不得超过一年]；（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5.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6. 竞标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7.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8. 除谈判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 竞标声明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3. 联合体竞标时，第 1-5 项资格证明文件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分别提供，并由联合体牵头人加盖电子签章，规定签字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4. 分公司参加竞标的，应当取得总公司授权。
12.1.2	商务文件 1.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除自然人竞标外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 商务条款偏离表；（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5. 谈判保证金提交凭证；（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6.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如有请提供）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技术文件 1. 货物需求偏离表；（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配置清单（均不含报价）；（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3. 售后服务方案；（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如有请提供） 5. 对应采购需求的货物需求、商务条款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如有请提供）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2.1.3	报价文件 1. 响应函；（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2. 响应报价表；（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2.2	1. 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按照本谈判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编写（第五章未附格式的，由供应商自行拟定），不可涂改并在规定加盖公章处加盖电子公章，否则

	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响应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电子响应文件通过平台有效 CA 加密后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投送。（操作方式见公告附件“电子响应文件制作与投送教程”）
15.2	竞标报价必须包含竞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价格，竞标货物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和税费 ☒ 竞标报价包含验收费用 ☐ 竞标报价不包含验收费用
16.2	竞标有效期：自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u>60</u> 日。
17.1	谈判保证金的交纳方式：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谈判保证金的金额：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相关要求：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备注： 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或者未足额交纳的，或者保函额度不足的，视为无效谈判保证金。 2. 供应商采用现钞方式或者从个人账户（自然人竞标除外）转出的谈判保证金，视为无效谈判保证金。 3. 支票、汇票或者本票出现无效或者背书情形的，视为无效谈判保证金。 4. 保函有效期低于竞标有效期的，视为无效谈判保证金。 5. 谈判保证金采用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为有条件保函的，视为无效谈判保证金。 注：若供应商以保函形式递交保证金的，要求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用现场或邮寄方式[现场提交地址：广西建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广西南宁市青秀区竹溪大道 36 号青湖中心 1301 室）；邮寄地址：广西建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广西南宁市青秀区竹溪大道 36 号青湖中心 1301 室，收件人：李坚初 黄国涵 宁春霞 王文机，联系方式：0771-5345232）]将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原件提交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人出具回执（邮寄方式的除外），并妥善保管。
20.1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地点：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24.1	谈判小组的人数：<u>3</u> 人。
26.2	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为 <u>0</u> 项。 技术需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为 <u>2</u> 项。 谈判的顺序： ☐ 按照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顺序，通知谈判时，若某供应商不在通知现场时（该供应商排序到最后谈判），按照签到的顺序由其下一位供应商先参与谈判。

	☒ 随机排序。
28.1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 1.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成交金额的 2% 交纳。（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按成交金额 2% 交纳）（注：履约保证金不超过成交金额的 5%）。 2.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以电汇、转账、汇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非保函形式由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按规定的金额直接缴入广西生态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账户：账户名称：广西生态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开户行：建行柳州柳南支行；银行账号：45001625059050702021。 如成交供应商采用保函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该保函需载明：（1）见索即付；（2）收到采购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书面索赔通知后即应不争辩、不挑剔、不可撤销地向采购人支付索赔款，直至最高担保金额。（如成交供应商提供的保函未载明前述内容的，采购人可直接拒收该保函，成交供应商应以银行转账或其他能切实发挥履约担保作用的方式提供履约保证金）。 3. 成交供应商须在签订合同之前按照本条规定的履约保证金金额、递交方式直接转入采购人账户，否则不予签订合同。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退付（无息）。由成交供应商向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提供《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保证金收取单位在收到合格材料后，根据成交供应商相关违约处罚扣款后的实际数额在 5 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不计利息）。若采购内容质保期各不相同的，也可按金额比例分次退付。 4.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成交供应商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广西生态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负。备注： 1. 履约保证金不足额缴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或者不按规定提交方式提交的，或者保函有效期低于合同履行期限的（即合同中规定的当事人履行自己的义务，如交付标的物、价款或者报酬，履行劳务、完成工作的时间界限）的，视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2. 采用金融、担保机构出具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视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3.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由联合体任意一方或者联合体各方共同提交的履约保证金，视为有效履约保证金。
29.1	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 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

	证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
31.2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u>广西建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u>，联系电话：<u>0771-5345232</u>， 通讯地址：<u>广西南宁市青秀区竹溪大道 36 号青湖中心 1301 室</u> 业务时间：上午8时30分到12时00分，下午15时00分到18时00分，业务时间以外、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32.1	1.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 ☒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u>成交供应商</u>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 采购人支付。 2.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 采购代理服务费由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收取。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收费标准、《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 号）收费标准（货物类）下浮 20%收取。 3. 采购代理费收取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建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农行南宁古城支行 银行账号：20010201040002372
33.1	解释：构成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竞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竞争性谈判公告、供应商须知、采购需求、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响应文件格式、合同文本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竞争性谈判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33.2	1. 本谈判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供应商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获得的以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电子印章。 2. 本谈判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获得的以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姓名制作的电子印章或手写签字。 3.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谈判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4. 自然人竞标的，谈判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 5. 本谈判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	--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谈判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以下简称谈判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5 “配套（售后）服务”是指包含但不限于供应商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和其他类似的义务。

2.6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7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谈判文件要求，编制包含资格证明、报价商务技术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2.8 “实质性要求”是指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已经指明不满足按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的条款。

2.9 “正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负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满足”是指响应文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无“负偏离”或者“正偏离”的情形。

2.10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2.11 响应文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实质性要求必须作出无偏离或者正偏离响应，实质性要求不允许负偏离。

2.12 技术参数或者配置缺项漏项的，或者商务条款未承诺的视同为该项负偏离。

2.13 “竞标”是指供应商按照本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或者邀请函规定的方式获取谈判文件、提交响应文件并希望获得标的的行为。

2.14 “首次报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中的报价。

2.15 “评审报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并经修正（如有）和政策功能价格扣除（如有）后的价

格。

3.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竞标费用

4.1 供应商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响应文件、参加谈判与应答、签订合同等，不论竞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5. 联合体竞标

5.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2 如接受联合体竞标，联合体竞标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转包与分包

6.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6.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

7. 特别说明

7.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竞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谈判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参加报价评审；最后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审的供应商，竞争性谈判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7.2 如果本谈判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则供应商所提供的以上材料必须为供应商所拥有。

7.3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7.4 供应商在竞标活动中提供任何疑似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签订合同后发现的，成交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7.5 在项目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项目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7.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竞标，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 (3) 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7.7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项目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报价，或者在项目采购活动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项目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谈判文件

8. 谈判文件的构成

- (1) 竞争性谈判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5) 响应文件格式；
- (6) 合同文本。

9. 供应商的询问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的采购需求，如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有疑问的，如要求采购人作出澄清或者修改的，供应商尽可能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10. 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1. 响应文件的编制原则

供应商必须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必须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12. 响应文件的组成

12.1 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

12.1.1 资格证明文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12.1.2 商务技术文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12.1.3 报价文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12.2 响应文件电子版：详见须知前附表

13. 计量单位

谈判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谈判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谈判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4. 竞标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谈判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是供应商应当考虑的风险。

15. 竞标报价要求和构成

15.1 竞标报价应按谈判文件中“响应报价表”格式填写。

15.2 竞标报价的价格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3 竞标报价要求

15.3.1 供应商的竞标报价应符合以下要求，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供应商必须就“采购需求”中所竞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
- （2）供应商必须就所竞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5.3.2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15.3.3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16. 竞标有效期

16.1 竞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完成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6.2 竞标有效期应由供应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期限作出响应。

16.3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在竞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7. 谈判保证金

17.1 供应商须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谈判保证金。

17.2 谈判保证金的退还

17.2.1 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方式如下：以转账方式退回到供应商银行账户。

17.2.2 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自签订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方式同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的退还方式。

17.3 谈判保证金按法规执行。

17.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者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8. 响应文件编制的要求

18.1 供应商应按本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响应文件并标注页码，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8.2 响应文件应按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分别编制，商务技术文件合并编制，本项目只接收电子版响应文件，要求见本章“12.2 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

18.3 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在“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规定位置进行签署、盖章，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骑缝盖公章不视为在规定位置盖章。

18.4 响应文件中标注的供应商名称应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及电子公章一致，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8.5 响应文件应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供应商进行电子交易应安装客户端软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谈判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9.2 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见该项目采购公告附件。

19.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交易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20. 响应文件的提交

20.1 供应商必须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提交响应文件。

20.2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不能补充、修改响应文件。

20.3 在提交“最后报价”后，供应商不能退出谈判。

20.4 电子交易平台收到响应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响应文件。

20.5 采购机构不可视情况延长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0.6 备份响应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1. 首次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提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提交。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提交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22. 首次响应文件的退回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响应文件概不退回。

23. 截止时间后的撤回

供应商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申请撤回响应文件的，将根据本须知正文 17.4 的规定不予退还其谈判保证金。

四、评审及谈判

24. 谈判小组成立

24.1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具体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 2/3。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者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货物采购项目，或者达到公开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经批准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的，谈判小组由 5 人以上单数组成。

24.2 评审专家从采购代理机构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及情况特殊、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项目，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 1 名法律专家。

25. 首次响应文件的开启

25.1 首次响应文件由谈判小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开启。

25.2 响应文件解密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响应文件开启，采购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按平台提示和采购文件的规定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在发起解密指令之时起 30 分钟内完成对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发起解密指令之时起 5 分钟内供应商还未进行解密的，代理

机构要通知供应商，供应商没预留联系方式或预留联系方式无效，导致代理机构无法联系到供应商进行解密的，视为响应文件无效。（解密异常情况处理：详见本章 26.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如供应商成功解密响应文件，但未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参加谈判的，视同认可谈判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参与谈判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谈判。

26.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26.1 谈判小组按照“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6.2 采购需求负偏离要求及谈判顺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6.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6.4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做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27. 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结果公告

27.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7.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前，应当对成交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上述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成交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谈判文件一并保存。

27.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对采购过程、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7.4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

28. 履约保证金

28.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成交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8.2 签订合同后，如成交供应商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28.3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成交供应商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29. 签订合同

29.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应当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具体内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29.2 签订合同时间：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29.3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项目采购活动。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合同项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30. 采购合同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1. 询问、质疑和投诉

31.1 供应商对项目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31.2 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 (1) 对可以质疑的谈判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谈判文件之日或者竞争性谈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1.3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项目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31.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1.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采购人监督管理部门。

31.6 投诉的权利。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32. 其他内容

32.1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3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3.1 本谈判文件解释规则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2 其他事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4.3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货物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货物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第三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本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竞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配套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3）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1号）规定，本项目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如果包括《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应主动列明供货范围内属于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竞标产品，并在响应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中提供由中国网信网（<http://www.cac.gov.cn/index.htm>）最新发布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截图证明材料，不在《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中或不在有效期内或未提供有效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的，按无效响应处理。如属于《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中“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内“产品类别”中的所描述的产品，但不属于所列“产品描述”情形的，应提供相应的说明及证明材料。

2. “实质性要求”是指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已经指明不满足按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的条款。

3. 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的情形。供应商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替代。

4.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不得仅将竞争性谈判文件内容简单复制粘贴作为竞标响应，还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对于重要技术条款或技术参数应当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形式为准，否则将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

5. 供应商必须自行为其竞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6. 所属行业依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有关规定执行。**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一、	采购标的及技术需求	带▲号参数为实质性内容要求，投标时必须满足，在重点项前标注▲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单位	主要技术参数及要求	分项最高限价（万元）	总价（万元）
1	伴随式项目辅导	1	项	1、项目服务期内，供应商需采用线上和线下相结合的形式，根据院校的实施情况提供伴随式的项目辅导。服务期为三年，共6学期，第1-5学期每学期提供的项目辅导服务不少于5人/天，根据教学进度实时提供。 2、伴随式项目辅导内容包括： （1）项目实施流程的落地指导 （2）项目教学和考核方式 （3）项目评审指标的解读 （4）提供实地课堂教学观察服务 （5）提供项目实施交流及答疑服务 （6）提供项目差距分析服务	14	14
2	《使用Java开发网络应用》课程建设—软件开发专业	1	套	可支撑96课时的教学内容，应涵盖以下工作任务： 1. Spring Boot实现新闻系统用户登录和注册功能； 2. Spring Boot实现新闻系统新闻浏览和管理功能。 ▲（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完全符合此项要求的教材封面和目录样张。） 交付物包含： 1. 工作说明书（教师版）PDF 电子版 1份，纸质版 4本 2. 工作页（教师版）PDF 电子版 1份，纸质版 4本 3. 教学配套讲义PPT 电子版 1份 4. 工作说明书（学生版）PDF 电子版 1份，纸质版 30本 5. 活页式工作页（学生版）PDF 电子版 1份，纸质版 30套	5.25	5.25
3	《使用MySQL设计商品系统表结构》课程建设—软件开发专业	1	套	可支撑48课时的教学内容，应涵盖以下工作任务： 1. 在MySQL数据库中创建商品系统表结构。 2. 开发Java应用对MySQL中的记录进行操作。 交付物包含： 1. 工作说明书（教师版）PDF 电子版 1份，纸质版 4本 2. 工作页（教师版）PDF 电子版 1份，纸质版 4本 3. 教学配套讲义PPT 电子版 1份 4. 工作说明书（学生版）PDF 电子版 1份，纸质版 30本 5. 活页式工作页（学生版）PDF 电子版 1份，纸质版 30套	2.625	2.625

4	《完成个人博客的开发项目》课程建设—软件开发专业	1	套	可支撑 32 课时的教学内容，应涵盖以下工作任务： 1. 使用瀑布模型指导软件开发实践； 2. 掌握软件需求分析的流程； 3. 完成个人博客应用的开发和测试。 ▲（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完全符合此项要求的教材封面和目录样张。） 交付物包含： 1. 工作说明书（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2. 工作页（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3. 教学配套讲义 PPT 电子版 1 份 4. 工作说明书（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本 5. 活页式工作页（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套	1.75	1.75
5	《构建敏捷团队维护个人博客》课程建设—软件开发专业	1	套	可支撑 32 课时的教学内容，应涵盖以下工作任务： 1. 完成 Scrum 流程演练和流程指标设定； 2. 使用项目管理工具配置 Scrum 流程； 3. 完成一个 Sprint 实践。 交付物包含： 1. 工作说明书（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2. 工作页（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3. 教学配套讲义 PPT 电子版 1 份 4. 工作说明书（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本 5. 活页式工作页（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套	1.75	1.75
6	《使用 Vue 实现移动端新闻页面（H5）》课程建设—软件开发专业	1	套	可支撑 48 课时的教学内容，应涵盖以下工作任务： 1. 完成按钮组件的封装； 2. 使用 Element Plus 完成一个“员工名单统计”的页面功能； 3. 使用 Vue、Vue Router、Pinia 完成应用登录流程； 4. 使用 Apifox 的 Mock 功能配合 Axios 进行接口请求； 5. 使用 Vue 实现移动端新闻首页（文章列表）页面； 6. 使用 Vue 实现移动端新闻详情页面； 7. 使用 Vue 实现移动端新闻登录页面； 8. 使用 Vue 实现移动端新闻我的（个人中心）页面。 ▲（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完全符合此项要求的教材封面和目录样张。） 交付物包含： 1. 工作说明书（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	2.625	2.625

				质版 4 本 2. 工作页（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3. 教学配套讲义 PPT 电子版 1 份 4. 工作说明书（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本 5. 活页式工作页（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套		
7	《使用 Swift 开发商品比价及自动定价系统》课程建设—软件开发专业	1	套	可支撑 96 课时的教学内容，应涵盖以下工作任务： 1. 使用 Swift 开发网络爬虫抓取商品价格； 2. 使用 Swift 开发商品比价程序； 3. 使用 Swift 开发自动定价程序。 交付物包含： 1. 工作说明书（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2. 工作页（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3. 教学配套讲义 PPT 电子版 1 份 4. 工作说明书（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本 5. 活页式工作页（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套	5.25	5.25
8	《使用 React 实现新闻后台管理系统》课程建设—软件开发专业	1	套	可支撑 32 课时的教学内容，应涵盖以下工作任务： 1. 使用 React 完成一个秒表组件的封装； 2. 使用 React 完成“to do list”的页面功能； 3. 使用 React、React Router 完成页面导航； 4. 使用 React 实现新闻后台管理系统登录页面； 5. 使用 React 实现新闻后台管理系统频道管理页面； 6. 使用 React 实现新闻后台管理系统新闻管理页面； 7. 使用 React 实现新闻后台管理系统用户管理页面。 ▲（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完全符合此项要求的教材封面和目录样张。） 交付物包含： 1. 工作说明书（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2. 工作页（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3. 教学配套讲义 PPT 电子版 1 份 4. 工作说明书（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本 5. 活页式工作页（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套	1.75	1.75
9	《基于 Java 的商品管理系	1	套	可支撑 48 课时的教学内容，应涵盖以下工作任务： 1. 完成电商后台系统的基础框架搭建；	2.16	2.16

	统开发实践》课程建设—软件开发专业			2. 对商品进行搜索，新建、编辑、删除、列表展示功能开发； 3. 对商品的扩展属性进行维护、上架以及商品清单导出功能的开发。 ▲（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完全符合此项要求的教材封面和目录样张。） 交付物包含： 1. 工作说明书（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2. 工作页（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3. 教学配套讲义 PPT 电子版 1 份 4. 工作说明书（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本 5. 活页式工作页（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套		
10	《基于 web 的购物车页面开发实践》课程建设—软件开发专业	1	套	可支撑 32 课时的教学内容，应涵盖以下工作任务： 1. 完成登录页的开发 2. 完成购物车的开发 3. 完成个人中心收藏商品的开发 交付物包含： 1. 工作说明书（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2. 工作页（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3. 教学配套讲义 PPT 电子版 1 份 4. 工作说明书（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本 5. 活页式工作页（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套	1.44	1.44
11	《电商购物流程开发实践》课程建设—软件开发专业	1	套	可支撑 64 课的教学内容，应涵盖以下工作任务： 1. 完成购物车页面展示的后端开发，推荐榜单商品展示模块的后端开发； 2. 对用户购物车商品进行编辑、收藏、选择商品进入到结算页面的功能开发。 交付物包含： 1. 工作说明书（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2. 工作页（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3. 教学配套讲义 PPT 电子版 1 份 4. 工作说明书（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本 5. 活页式工作页（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套	2.88	2.88
12	《电商订单处理流程开发实践》课程建设—软件开发专业	1	套	可支撑 64 课时以上教学内容，应涵盖以下工作任务： 1. 完成提交订单后的订单列表页面与订单详情页的后端开发；	2.88	2.88

	设—软件开发专业			2. 完成订单多种状态的业务逻辑处理的后端开发； 3. 对订单的多种状态的数量统计功能开发。 交付物包含： 1. 工作说明书（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2. 工作页（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3. 教学配套讲义 PPT 电子版 1 份 4. 工作说明书（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本 5. 活页式工作页（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套		
13	《使用 Java 开发 Android 版电商应用》课程建设—软件开发专业	1	套	可支撑 128 课时的教学内容，应涵盖以下工作任务： 1. 完成程序的登录 2. 完成首页开发 3. 完成商品搜索功能开发 4. 完成商品详情页面开发 5. 完成购物车页面开发 6. 完成我的订单页面开发 7. 完成提交订单页面开发 8. 完成订单支付（模拟支付）开发 9. 完成收货地址管理开发 交付物包含： 1. 工作说明书（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2. 工作页（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3. 教学配套讲义 PPT 电子版 1 份 4. 工作说明书（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本 5. 活页式工作页（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套	5.76	5.76
14	《使用 Swift 开发 ios 版电商应用》课程建设—软件开发专业	1	套	可支撑 128 课时的教学内容，应涵盖以下工作任务： 1.完成程序的登录 2.完成首页开发 3.完成商品搜索功能开发 4.完成商品详情页面开发 5.完成购物车页面开发 6.完成我的订单页面开发 7.完成提交订单页面开发 8.完成订单支付（模拟支付）开发 9.完成收货地址管理开发 交付物包含： 1.工作说明书（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2.工作页（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5.76	5.76

				3.教学配套讲义 PPT 电子版 1 份 4.工作说明书（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本 5.活页式工作页（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套		
15	《商品搜索推荐开发实践》课程建设—软件开发专业	1	套	可支撑 96 课时的教学内容，应涵盖以下工作任务： 1.完成根据关键字搜索出商品清单的后端功能开发； 2.完成根据用户购物习惯，给出“猜你喜欢”商品清单的后端功能开发； 3.完成根据用户浏览记录，给出“看了又看”商品清单的后端功能开发； 4.根据商品销售情况，给出“推荐榜单”商品清单的后端功能开发。 ▲（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完全符合此项要求的教材封面和目录样张。） 交付物包含： 1.工作说明书（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2.工作页（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3.教学配套讲义 PPT 电子版 1 份 4.工作说明书（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本 5.活页式工作页（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套	4.32	4.32
16	《电商库存管理系统开发实践》课程建设—软件开发专业	1	套	可支撑 96 课时的教学内容，应涵盖以下工作任务： 1. 完成库存模块以及仓库、货物类型、批次等基础信息后端功能开发； 2. 电商系统实时库存、销售库存、在途库存的逻辑功能开发； 3. 库存变化逻辑的开发（进销存）。 交付物包含： 1.工作说明书（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2.工作页（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3.教学配套讲义 PPT 电子版 1 份 4.工作说明书（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本 5.活页式工作页（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套	4.32	4.32
17	《电商营销业务开发实践》课程建设—软件开发专业	1	套	可支撑 64 课时的教学内容，应涵盖以下工作任务： 1. 完成电商秒杀业务逻辑的需求分析与设计； 2. 完成电商秒杀程序的架构分析与设计； 3. 完成电商秒杀程序的有限库存、高并发处理、快速响应、防刷单的特殊设计与开发实现。	2.88	2.88

				交付物包含： 1. 工作说明书（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2. 工作页（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3. 教学配套讲义 PPT 电子版 1 份 4. 工作说明书（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本 5. 活页式工作页（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套		
18	《基于 RN 的电商应用开发》课程建设—软件开发专业	1	套	可支撑 160 课时以上教学内容，应涵盖以下工作任务： 1.完成程序的登录 2.完成首页开发 3.完成商品搜索功能开发 4.完成商品详情页面开发 5.完成购物车页面开发 6.完成我的订单页面开发 7.完成提交订单页面开发 8.完成订单支付（模拟支付）开发 9.完成收货地址管理开发 交付物包含： 1.工作说明书（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2.工作页（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3.教学配套讲义 PPT 电子版 1 份 4.工作说明书（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本 5.活页式工作页（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套	7.2	7.2
19	《基于微信的电商小程序开发》课程建设—软件开发专业	1	套	可支撑 128 课时的教学内容，应涵盖以下工作任务： 1.完成微信小程序的登录 2.完成首页开发 3.完成商品搜索功能开发 4.完成商品详情页面开发 5.完成购物车页面开发 6.完成我的订单页面开发 7.完成提交订单页面开发 8.完成订单支付（模拟支付）开发 9.完成收货地址管理开发 交付物包含： 1.工作说明书（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2.工作页（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3.教学配套讲义 PPT 电子版 1 份 4.工作说明书（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本 5.活页式工作页（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套	5.76	5.76

20	《SAP S/4 HANA 核心业务演示》课程建设	1	套	可支撑 64 课时的教学内容，应涵盖以下工作任务： 1.销售与分销模块的组织结构、主数据管理、标准业务流程处理 2.物料管理模块的组织结构、主数据管理、标准业务流程处理 3.生产计划与控制模块的组织结构、主数据管理、标准业务流程处理 4.财务会计模块的组织结构、主数据管理、典型业务流程处理及报表 5.管理会计模块的组织结构、主数据管理、典型业务流程处理及报表 交付物包含： 1.工作说明书（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2.工作页（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3.教学配套讲义 PPT 电子版 1 份 4.工作说明书（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本 5.活页式工作页（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套 6. 《SAP S/4 HANA 核心业务演示》培训 6.1. 按课程建设要求，提供《SAP S/4 HANA 核心业务演示》师资培训，培训时长不少于 4 天。 6.2.培训内容应包括： 6.2.1 教授完成下列工作任务的学习和实践 （1）销售与分销模块的组织结构、主数据管理、标准业务流程处 （2）物料管理模块的组织结构、主数据管理、标准业务流程处理 （3）生产计划与控制模块的组织结构、主数据管理、标准业务流程处理 （4）财务会计模块的组织结构、主数据管理、典型业务流程处理及报表 （5）管理会计模块的组织结构、主数据管理、典型业务流程处理及报表 6.2.2 指导在本课程中二元制教学法的应用实 6.2.3 结合本课程和学校自身特色，指导构建新的学习案例的方法	5.5	5.5
21	《零售库存调度查询系统的设计与实现》课程建设	1	套	可支撑 64 课时的教学内容，应涵盖以下工作任务： 1.SAP 的介绍与 GUI 的安装操作 2.数据库对象的开发 3.创建第一个 REPORT 程序 4.查询条件与查询逻辑的设定 5.使用标准提供的功能来实现 ALV 报表的展示 交付物包含： 1.工作说明书（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2.工作页（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5	5

				本 3.教学配套讲义 PPT 电子版 1 份 4.工作说明书（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本 5.活页式工作页（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套 6.《零售库存调度查询系统的设计与实现》培训 6.1 按课程建设要求，提供《零售库存调度查询系统的设计与实现》师资培训，培训时长不少于 4 天。 6.2.培训内容应包括： 5.2.1 教授完成下列工作任务的学习和实践 (1) SAP 的介绍与 GUI 的安装操作 (2) 数据库对象的开发 (3) 创建第一个 REPORT 程序 (4) 查询条件与查询逻辑的设定 (5) 使用标准提供的功能来实现 ALV 报表的展示 6.2.2 指导在本课程中双元制教学法的应用实践 6.2.3 结合本课程和学校自身特色，指导构建新的学习案例的方法		
22	《门店销售运营数据枢纽的设计与实现》课程建设	1	套	可支撑 48 课时的教学内容，应涵盖以下工作任务： 1.ECLIPSE ADT 的安装与 CDS 视图的基本操作 2.CDS 中的 SQL 3.学习 CDS 的设计思想与权限 4.学习 CDS 的接口的发布方法 交付物包含： 1.工作说明书（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2.工作页（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3.教学配套讲义 PPT 电子版 1 份 4.工作说明书（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本 5.活页式工作页（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套 6.《门店销售运营数据枢纽的设计与实现》培训 6.1 按课程建设要求，提供《门店销售运营数据枢纽的设计与实现》师资培训，培训时长不少于 3 天。 6.2.培训内容应包括： 6.2.1 教授完成下列工作任务的学习和实践 (1) ECLIPSE ADT 的安装与 CDS 视图的基本操作 (2) CDS 中的 SQL (3) 学习 CDS 的设计思想与权限 (4) 学习 CDS 的接口的发布方法 6.2.2 指导在本课程中双元制教学法的应用	2.25	2.25

				实践 6.2.3 结合本课程和学校自身特色，指导构建新的学习案例的方法		
23	《销售数据分析与策略系统的设计与实现》课程建设	1	套	可支撑 32 课时的教学内容，应涵盖以下工作任务： 1.SAP FIORI 的介绍与安装环境 2.CDS UI 相关的注解 3.程序的发布 4.LAUNCHPAD 的配置 交付物包含： 1.工作说明书（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2.工作页（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3.教学配套讲义 PPT 电子版 1 份 4.工作说明书（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本 5.活页式工作页（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套 6.《销售数据分析与策略系统的设计与实现》培训 6.1 按课程建设要求，提供《销售数据分析与策略系统的设计与实现》师资培训，培训时长不少于 4 天。 6.2.培训内容应包括： 6.2.1 教授完成下列工作任务的学习和实践 (1) SAP FIORI 的介绍与安装环境 (2) CDS UI 相关的注解 (3) 程序的发布 (4) LAUNCHPAD 的配置 6.2.2 指导在本课程中二元制教学法的应用实践 6.2.3 结合本课程和学校自身特色，指导构建新的学习案例的方法	1.65	1.65
24	《销售订单管理系统的设计与实现》课程建设	1	套	可支撑 24 课时的教学内容，应涵盖以下工作任务： 1.SAP BOPF 的介绍 2.搭建具有增删改查功能的 CDS 模型 3.BOPF 框架 交付物包含： 1.工作说明书（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2.工作页（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3.教学配套讲义 PPT 电子版 1 份 4.工作说明书（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90 本 5.活页式工作页（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90 套 6.《销售订单管理系统的设计与实现》培训 6.1 按课程建设要求，提供《销售订单管理系统	1.15	1.15

				的设计与实现》师资培训，培训时长不少于 1 天。 6.2.培训内容应包括： 6.2.1 教授完成下列工作任务的学习和实践 (1) SAP BOPF 的介绍 (2) 搭建具有增删改查功能的 CDS 模型 (3) BOPF 框架 6.2.2 指导在本课程中二元制教学法的应用实践 6.2.3 结合本课程和学校自身特色，指导构建新的学习案例的方法		
25	《销售价格审批平台的设计与实现》课程建设	1	套	可支撑 32 课时的教学内容，应涵盖以下工作任务： 1.SAP RAP 的介绍 2.搭建具有增删改查功能的 CDS 模型 3.服务定义与 Odata 的发布 交付物包含： 1.工作说明书（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2.工作页（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3.教学配套讲义 PPT 电子版 1 份 4.工作说明书（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本 5.活页式工作页（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套 6.《销售价格审批平台的设计与实现》培训 6.1 按课程建设要求，提供《销售价格审批平台的设计与实现》师资培训，培训时长不少于 1 天。 6.2.培训内容应包括： 6.2.1 教授完成下列工作任务的学习和实践 (1) SAP RAP 的介绍 (2) 搭建具有增删改查功能的 CDS 模型 (3) 服务定义与 Odata 的发布 6.2.2 指导在本课程中二元制教学法的应用实践 6.2.3 结合本课程和学校自身特色，指导构建新的学习案例的方法	1.65	1.65
26	《企业固定资产管理系统的设计与实现》课程建设	1	套	可支撑 32 课时的教学内容，应涵盖以下工作任务： 1.SAP RAP 的介绍 2.搭建具有增删改查功能的 CDS 模型 3.服务定义与 Odata 的发布 交付物包含： 1.工作说明书（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2.工作页（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3.教学配套讲义 PPT 电子版 1 份 4.工作说明书（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	1.65	1.65

				质版 30 本 5.活页式工作页（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套 6.《企业固定资产管理系统的设计与实现》培训 6.1 按课程建设要求，提供《企业固定资产管理系统的设计与实现》师资培训，培训时长不少于 1 天。 6.2.培训内容应包括： 6.2.1 教授完成下列工作任务的学习和实践 (1) SAP RAP 的介绍 (2) 搭建具有增删改查功能的 CDS 模型 (3) 服务定义与 Odata 的发布 6.2.2 指导在本课程中二元制教学法的应用实践 6.2.3 结合本课程和学校自身特色，指导构建新的学习案例的方法		
27	《ERP 系统实施固定资产期初导入方案的实现》课程建设	1	套	可支撑 32 课时的教学内容，应涵盖以下工作任务： 1.环境配置与检查 2.数据迁移流程 3.LTMOM 新增模板字段配置 交付物包含： 1.工作说明书（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2.工作页（教师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4 本 3.教学配套讲义 PPT 电子版 1 份 4.工作说明书（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本 5.活页式工作页（学生版）PDF 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30 套 6.《ERP 系统实施固定资产期初导入方案的实现》培训 6.1 按课程建设要求，提供《ERP 系统实施固定资产期初导入方案的实现》师资培训，培训时长不少于 1 天。 6.2 培训内容应包括： 6.2.1 教授完成下列工作任务的学习和实践 (1) 环境配置与检查 (2) 数据迁移流程 (3) LTMOM 新增模板字段配置 6.2.2 指导在本课程中二元制教学法的应用实践 6.2.3 结合本课程和学校自身特色，指导构建新的学习案例的方法	1.65	1.65
28	企业信息化管理系统（SAP ERP）	1	项	企业信息化管理系统账号（提供企业信息化管理系统（SAP ERP）使用账号不少于 94 个，其中三届学生每届提供 30 个为学生账号（按实际情况提供）；4 个为教师账号（其中一个具备管理员权限） 平台应满足： 1. 对于事务性处理、实时请求，学生没有明显的延时感觉，延迟时间 ≤ 3 秒；非历史数据查询	12.5	12.5

			响应延迟时间≤15 秒； 根据业务支持的要求，主系统与备份系统的切换时间≤5 分钟，联机数据备份应不造成已完成事务的数据丢失； 2. 硬件及运行环境要求（用户单位提供，以下硬件要求仅供参考） 2.1. 操作系统：Windows 2.2. 软件环境：SAP GUI 2.3. 浏览器要求：Chrome 浏览器 3. 产品模块 3.1 财务管理模块 以企业运营流程为教学场景，结合离散制造业企业的业务模型，实现企业财务管理功能应包含：企业层面的会计核算、主数据管理、基本账务处理、财务报表与分析。 按需求自定义结账期间，并提供多于 2 个以上的审计调整期间，不同核算单位可以使用不同的核算会计期间划分，并同时提供相同期间划分的合并会计账套。 定义会计凭证输入格式和类型的定义，各业务模块与总账模块的集成应自动实时产生会计凭证，并支持凭证流功能，保证从总账凭证可以追溯到业务凭证。 实现会计科目设置与部门、成本中心、供应商、客户等对象实现多维度核算。 通过科目设置是否允许手工对科目录入凭证。 配置或开发按核算实体进行序时凭证编号。 实现会计凭证一经记账不允许修改，会计凭证一经编制并保存后，不允许删除，但可以冲销。 实现由业务系统自动产生的凭证可以由凭证溯源查询原始业务交易数据。 提供多种组合查询条件查询科目余额表。 实现物料采购时自动产生存货增加会计凭证。 实现物料领用时自动产生存货减少会计凭证，并自动把成本记入相关成本项目。 实现提供采购发票录入功能，并自动与采购单入库单进行核对。 实现发票录入时自动产生对供应商挂账凭证，对供应商支付款项时自动冲销应付挂账，可以同时使用预付款抵销应付挂账。 配置提供供应商明细账。 配置实现会计期间设置打开与关闭功能，不能对已经关闭的会计期间过账；已经关闭的会计期间根据需要还可以重新打开。 3.2 成本核算模块 配置实现成本核算贯穿于日常会计核算，所以系统在这些操作中需要提供成本对象或成本收集对象录入的节点；		
--	--	--	---	--	--

			配置实现提供成本查询报表供随时查询，能查到不同的责任中心。 可以通过凭证方式实现生产成本的财务信息录入与查询。 为学生提供多维度成本分析：能按各分类方法汇总、检索各成本，并能自动生成报表，并据此进行成本费用分析。 配置实现初级成本要素标准化管理：实现管理会计中对于成本核算的管理口径，实现成本管理与财务会计的有效集成。 生产成本核算：使用订单归集各项生产成本，并实现生产成本往产成品的流转。 3.3 物资管理模块 物资管理模块（Material Management 简称 MM）涉及到物料管理的全过程，与财务、生产、销售、成本等模块均有密切的关系。在实施中对物料主数据中各种参数的设置将直接影响到成本、销售中的流程和结果。MM 模块实施工作主要需包括主数据管理、采购管理、库存管理、发票校验等部分。 物资主数据方面开发或配置实现：物资数据标准化管理能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创建、修改物料主数据，维护相关信息，并且可以增加公司特定的参数。物料信息的查询管理，提供复制等快速维护功能。 供应商主数据：实现供应商数据标准化管理。 采购申请：通过需求拉动采购申请。 向供应商询价：实现统一采购需求在不同供应商处的快速询价功能。 供应商报价与比价：通过开发配置实现多供应商报价维护，按照最低价格法等方法开展供应商价格比价，并能及时拒绝高价格报价，防止后续被拒绝的报价转化为采购订单。 采购订单处理：通过开发配置实现采购单据与主数据的集成功能，实现指定供应商后，可以从已接收报价供应商复制源单据制定采购订单，并实现采购信息及时更新采购订单历史等数据，实现采购凭证流的集成和及时反映。 收货处理：通过开发或配置实现针对同一次采购物料分批收货，并及时将收货过程反映在财务凭证中，实现自动记账功能、及时自动更新采购订单历史功能。 发票校验：通过校验供应商发票与采购订单数据一致性，实现应付账款的自动记账，并能够支持后续付款流程顺利完成。 入库管理：处理收货入库流程，根据订单收货至具体的库存地点，并自动过账到会计系统。在存货账更新时，自动产生借贷分录，从而更新会计账，无须人工操作。实现不同的接收方式，如直接入库、入库至质检库存、入库至冻结库存。 物资查询：能实现物料名称、分类等信	
--	--	--	--	--

			息的查询管理。 供应商主数据管理：能实现供应商名称、地址等信息的查询管理。 3.4 销售管理模块 从系统功能层面来看，实施工作需包括销售基础数据管理、合同/订单管理、发运管理和发票管理。 客户管理：实现对客户以及潜在客户数据管理。主要含一般数据（名称、地址）、销售相关信息（客户类型）、财务相关信息三部分。合作伙伴定义，可根据实际业务需求对同一个客户定义不同的送达方、收票方、售达方、付款方。 价格管理：根据客户的实际管理需求设计灵活的、不同的价值制定策略。 销售订单管理：能够针对销售业务进行销售订单管理，包含了客户信息、物料信息、价格信息多方面的内容。可根据实际业务创建标准销售订单。 销售订单参考创建：能够参照已有的可参考单据创建销售订单。 销售订单可用性检查：能够自动检查订货产品的库存现有量和交货期限内的预计入库量，如不能满足则进行提示。 销售订单不完整检查：能够自动检查订单信息完整性。如果不完整，系统自动显示订单不完整的提示，以提示补充所缺少的数据。 发货过账：与财务信息实时集成，交货时直接影响财务账。 交货单时间控制：能够根据要货时间，以及交货时间，计算出发货时间保证客户按时收货。 发票类型：可根据实际业务开具普通发票、也可开具红蓝字发票调账。 发票过账：将确认的发票信息传递到财务。 发票冲销：能够进行发票的冲销操作。 凭证流跟踪：可根据业务单据查询任意环节数据，并追踪业务处理进度。 3.5 生产管理模块系统功能： 根据历史数据、安全库存目标等数据生成月度生产计划，做到计划编制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 通过销售运作计划、需求计划、主生产计划/物料需求计划等功能完成计划数据向生产过程的层层传递，最后根据系统建议的计划订单，生成正式的生产订单。 生产主数据维护：维护生产过程中的BOM、工艺路线、产品组等数据，实现灵活分配BOM组件到不同工序环节的功能。实现按产品组下达生产计划。 配置实现成本的计算。 配置实现在制定生产计划时，系统要考		
--	--	--	---	--	--

				考虑生产的经济批量和安全库存因素。 配置实现系统要支持对在产品和半成品的库存查询，显示库存可用量 配置实现要按需求与成本会计整合，产生实际成本。 配置实现领料、完工确认、产成品收货入库、生产订单成本结算等具体生产订单处理流程，能够及时通过生产订单状态及时反应生产进程。 4. 交付文档 SAP GUI 安装手册： 5.交付方式 5.1. 安装包 5.2. 服务器配置信息		
29	企业信息化软件开发系统（SAP ABAP）	1	项	企业信息化软件开发系统账号（提供企业信息化软件开发系统（SAP ABAP）使用账号不少于 94 个，其中三届学生每届提供 30 个为学生账号（按实际情况提供）；4 个为教师账号（其中一个具备管理员权限） 提供完整的一流企业信息化开发系统操作平台，提供相应的底层 HANA 数据库，并在数据库基础上可以实现完整的 ABAP 开发功能，开发功能包括但不限于：业务功能开发、业务报表开发、增强开发、接口开发。 对于事务性处理、实时请求，学生没有明显的延时感觉，延迟时间≤ 3 秒；非历史数据查询响应延迟时间≤ 15 秒； 开发功能根据业务支持的要求，主系统与备份系统的切换时间≤ 5 分钟，联机数据备份应不造成已完成事务的数据丢失； 整体功能要求： 要求开发平台系统提供一套基于 ERP 软件套件完整的 client/server 开发环境。 开发系统需具备三层架构： Presentation（表示层）是面向用户的程序界面，由很多的 SCREEN 组成、Application（应用层）处理用户逻辑，向下连接、Database(数据库层)获取数据。一般的开发是在 Application 层面进行的，根据用户需求的不同修改或添加相应的业务逻辑。当某些业务要求无法通过系统默认的输入界面实现的时候，也可以在 Presentation 层添加特定的用户界面。 应用层（Application layer）：这层包括一个或者多个应用服务器和一个消息服务器。每一个应用服务器包括一系列服务以便运行应用程序。所有的服务分置在这些应用服务器之中，其实用户需要的只是其中的一个应用服务器，多个服务器之间传递信息以决定用户到底需要的是哪个服务器的服务。 数据库层（Database layer）：这里就是 SAP 系统的核心，存放了所有 SAP 系统的数据。 在数据库访问方面，开发系统平台可以使用 native SQL 和 open SQL 两种方式。使用 native	17	17

				SQL，开发环境可以把 SQL 语句直接发送给底层的数据库，可以获得较快的执行速度，在系统数据字典中实现透明表对底层数据库表的映射，使用 open SQL 进行操作的时候是与具体数据库类型无关的。open SQL 通过读取透明表，实现对数据库表的操作。 根据课程教学业务场景需求，并根据流程需求、完成前期调研、系统讨论、开发设计、开发实现、单元测试、集成测试、数据导入，并提供相应的开发文件。 其他技术能要求： 1、开发平台需要是一种解释型语言，可以跟踪程序的执行过程，以及跟踪过程中对变量赋值，具有对面向对象技术的支持； 2.开发平台系统是解释形的，可以很好跟踪程序逻辑(使用/H),这对了解业务逻辑的实和追踪错误很有效。 程序允许在运行时修改变量的值； 3.在对数据库处理方面,除了可直接执行 SQL，提供了一套 Open SQL 访问底层数据库.； 4.提供事件驱动,这表现在 Dialog 编程方面。		
30	师资培训 服务—软件开发专业	1	项	1、《使用 Java 开发网络应用》师资培训（3 天） 2、《使用 MySQL 设计商品系统表结构》师资培训（2 天） 3、《完成个人博客的开发项目》师资培训（1 天） 4、《构建敏捷团队维护个人博客》师资培训（1 天） 5、《使用 Vue 实现移动端新闻页面（H5）》师资培训（2 天） 6、《使用 Swift 开发商品比价及自动定价系统》（3 天） 7、《使用 React 实现新闻后台管理系统》师资培训（1 天） 8、《基于 Java 的商品管理系统开发实践》师资培训（2 天） 9、《基于 web 的购物车页面开发实践》师资培训（1 天） 10、《电商购物流程开发实践》师资培训（2 天） 11、《电商订单处理流程开发实践》师资培训（2 天） 12、《使用 Java 开发 Android 版电商应用》师资培训（4 天） 13、《使用 Swift 开发 ios 版电商应用》师资培训（4 天） 14、《商品搜索推荐开发实践》师资培训（3 天） 15、《电商库存管理系统开发实践》师资培训（3 天） 16、《电商营销业务开发实践》师资培训（2 天） 17、《基于 RN 的电商应用开发》师资培训（5 天） 18、《基于微信的电商小程序开发》师资培训（4 天） 每门课程参训人数名额不少于 2 人（以培训通	13.44	13.44

				知为准），参加完成完整的培训后，中德先进职业教育合作项目组予以颁发培训证书		
31	项目管理培训服务—软件开发专业	1	项	项目期间，每年组织一次管理层管理和评价能力培训，每次不少于3天，每次名额不少于2人（以培训通知为准），培训应包含： 1. 职教政策、趋势交流年会/论坛的组织 2. 管理层管理和评价能力的培训 3. 企业参访、调研活动的组织 4. 院校管理人员顺利完成培训后，颁发由中德先进职业教育合作项目秘书处颁发的培训证书。	2.25	2.25
32	职业资格培训及认证服务（教师）	1	项	提供最多4人次的软件开发相关职业资格认证培训及认证（教师）	1.5	1.5
	合计				147.55	
二、商务条款：						
1	交付使用时间及地点	1. 合同签订时间：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 2. 交付使用时间（合同履约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个日历日内。 3. 交货地点：广西生态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汽车与信息工程学院。 4. 交货方式：现场交货。				
2	质量保证期	整个分标质量保证期： <u>3</u> 年（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算），分项货物有要求按分项要求。在质保期内设备运行发生故障，中标人必须免费提供维修服务。投标人投标时必须承诺对本项目设备提供终身服务，保修期内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成本费。				
3	付款条件	本项目无预付款，乙方在安装完毕并通过验收合格后三个工作日内将增值税专用发票开具给甲方，甲方在收到增值税专用发票后三十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乙方的全部货款。				
4	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之前，乙方按合同金额的2%以转账、保函或电汇方式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中小企业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2%），履约保证金在验收合格且履行完毕合同全部义务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				
5	售后服务要求	1、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装调试，提供必要的零配件或备件供应。 2、投标产品必须是具备厂家合法渠道的全新正品，必须按厂家承诺实行“三包”。 3、要求中标人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紧急故障处理：必须在4小时之内赴现场处理，不需要更换备件的条件应在12小时内解除故障，需要更换备件时应在24小时内解除故障。				
6	其他要求	1、报价必须包含所有设备、随配附件、备品备件、运输、工具、报装、安装、调试、各种附材、附加培训、售后服务、税金及其他所有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2、项号28投标产品 供货时 必须提供原厂商售后服务承诺函、原厂授权书和供货证明原件，否则不予验收。				

		3、本分标核心产品为第 29 项产品，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同品牌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方法及评定标准》中的推荐原则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	---

附件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GB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 《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 《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 1 部分: 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1);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 2 部分: 大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052)

9	★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2021.2)
		★A0206180203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 (GB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30255)
12	★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13	★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30531)
15	★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 (GB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 (GB28377)
16	★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 (GB28379)

	阀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 (GB28378)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附件 2: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X < 1000$	$X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第一节 评审程序和评审方法

评审方法：☒最低评标价法，是指竞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竞标报价最低的谈判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1. 确认谈判文件

由谈判小组确认谈判文件。

2. 资格审查

2.1 响应文件开启后，谈判小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注：采购人代表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

（1）查询渠道：“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链接入口。

（2）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截图另存为电子文档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3）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谈判文件中载明对供应商资格要求条件。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的响应文件均通过资格审查。

2.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不具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2）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3）响应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4）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2.4 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环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 符合性审查

3.1 由谈判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响应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3.2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

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3 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电子澄清函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以电子回函形式按照谈判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未按谈判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由谈判小组进行判定。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必须加盖电子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必须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4 首次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逐条进行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5 商务技术、报价评审

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响应文件无效处理：

（1）商务技术评审

- 1) 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者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
- 3) 提交的谈判保证金无效的或者未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提交谈判保证金；
- 4) 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商务技术文件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响应文件提供的商务技术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商务技术文件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文件资料要求的规定或者提供的商务技术文件无效。

5) 商务条款中标“▲”的条款发生负偏离的或者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或者标明实质性的要求发生负偏离；

6) 未对竞标有效期作出响应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竞标有效期不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7) 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8) 响应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谈判小组认定无效；

9)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10) 属于“供应商须知正文”第 7.5 条情形；

11) 技术需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

12) 虚假竞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谈判小组认定无效；

13) 竞标技术方案不明确，谈判文件未允许但响应文件中存在一个或者一个以上备选（替代）竞标方案；

14) 响应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竞争性谈判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 15) 未响应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
- 16) 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报价评审

- 1) 响应文件未提供“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报价文件中规定的“响应报价表”；
-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谈判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

3) 供应商未就所竞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谈判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4) 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谈判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5) 修正后的报价，供应商不确认的；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谈判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6) 响应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7) 未响应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3.6 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将资格和符合性不通过的情况告知有关供应商。谈判小组从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 3 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4. 谈判程序

4.1 谈判小组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确定的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符合谈判资格的供应商必须实时关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开标信息，在接到谈判通知后规定时间内参加谈判，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谈判的视同放弃参加谈判权利，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2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为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4.3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由谈判小组及时以电子澄清函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4.4 供应商必须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以回函的形式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加盖电子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必须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参加谈判的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的，视同退出谈判。

4.5 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4.6 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4.7 谈判过程中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供应商可以在开启前补充、修改。

4.8 对谈判过程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通过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5. 最后报价

5.1 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由谈判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否则必须重新采购。

5.2 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后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由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提交最后报价。

5.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5.4 已经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退还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5.5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同退出谈判，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5.6 谈判小组收齐某一最后报价后统一开启，谈判小组对最后报价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的审查。

5.7 最终响应文件的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本章第 3.4 条的规定修正。

5.8 修正后的最终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1）供应商不确认的（全流程电子化评标采取在线确认）；

（2）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3）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5.9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作为评审及签订合同的依据。

5.10 供应商出现最后报价按无效响应处理或者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时，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5.11 最后报价结束后，谈判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6. 最后报价政府采购政策性扣除

6.1 评审价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审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等于最后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准）。

6.2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本项目为中小企业预留项目，参加本项目竞标的供应商必须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否则竞标无效。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价格评审时，评审价=最后报价。

第二节 评审原则

1. 评审原则

1.1 谈判小组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谈判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

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1.2 根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74 号）第二十一条规定，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谈判小组均不得修改评审结果或者要求重新评审，但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经评审委员会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除外。出现上述除外情形的，谈判小组应当现场修改评审结果，并在评审报告中明确记载。

1.3 谈判小组发现竞争性谈判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竞争性谈判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要停止评审工作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修改竞争性谈判文件后重新组织采购活动；发现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串通等违法违规行为的，要及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报告。

2. 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但《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除外。

第三节 评审报告

1. 成交标准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审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价相同时，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依次推荐；最后报价相同时，由谈判小组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26 条规定的顺序推荐），并编写评审报告。

2. 评标争议事项处理

谈判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第四节 评审过程的保密与录像

1. 保密。

评审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评审过程中凡是与采购响应文件评审和比较、中标成交供应商推荐等评审有关的情况，以及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等信息，评审委员会成员、采购人和采购机构工作人员、相关监督人员等与评审有关的人员应当予以保密。

2. 录音录像。

采购代理机构对评审工作现场及操作屏幕进行全过程录音录像，录音录像资料作为采购项目文件随其他文件一并存档。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响应文件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 一、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其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其身份证复印件…（页码）
- 二、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近半年内任意连续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页码）
- 三、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近半年内任意连续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页码）
- 四、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2024 年的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可以是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第三方审计报告等证明材料）；供应商属于成立时间在规定年度之后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需提供成立之日起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 1 个月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资信证明应在有效期内，未注明有效期的，银行出具时间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不得超过一年]……………（页码）
- 五、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页码）
- 六、竞标声明……………（页码）
- 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页码）
- 八、除谈判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编制供应商响应文件的基本格式要求，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进行进一步细化。

一、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其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其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近半年内任意连续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近半年内任意连续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2024 年的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可以是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第三方审计报告等证明材料）；供应商属于成立时间在规定年度之后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需提供成立之日起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 1 个月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资信证明应在有效期内，未注明有效期的，银行出具时间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不得超过一年]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竞标声明

致：（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供应商，经营地址_____。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竞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 （1）将按谈判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2）已详细审查全部谈判文件，包括澄清或者更正公告（如有）；
- （3）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 （4）响应该谈判文件规定的竞标有效期。

4.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响应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7.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_____ 邮政编号：_____

电话/传真：_____ 电子函件：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8.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注：如为联合体竞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并由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签署，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谈判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谈判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标的名称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一览表中的货物名称填写，所属行业标明“/”的，无需在上表填写。

（2）如供应商为联合体或分包的，声明函中“项目名称”应填写联合体中小微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小微企业具体分包内容。

(3)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参照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根据企业自身情况如实判断。

(4)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对“从业人员”定义的答复，《民法典》、《公司法》等法律规定，分公司不具有法人资格，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企业划型时，应将分公司的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数据纳入合并计算。

(5) 根据国际统计局《劳动工资统计报表制度》，从业人员数是指本单位工作，并取得工资活其他形式劳动报酬的人员数，是在岗职工、劳务派遣人员及其他从业人员之和。

(6) 本声明函由供应商填写，供应商应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以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判断是否为中小企业。

(7) 供应商对《中小企业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则需承担不利后果。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8) 上述企业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或控股股东为大企业或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不得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得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10.3 监狱企业须提供最新一期《XX省监狱企业产品目录》或其他监狱企业证明材料。（非监狱企业无需提供）

10.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如下。（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八、除谈判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1.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响应文件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 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商务文件

一、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页码）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页码）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页码）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页码）

五、谈判保证金提交凭证……………（页码）

六、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页码）

技术文件

一、货物需求偏离表……………（页码）

二、配置清单（均不含报价）……………（页码）

三、售后服务方案……………（页码）

四、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页码）

五、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编制供应商响应文件的基本格式要求，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细化。

一、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竞标的情形：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3. 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竞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供应商的竞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竞标报价，或者在竞争性谈判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自然人竞标的无需提供，联合体竞标的只需牵头人出具。

2.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谈判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法定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反面）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本人），现授权（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的竞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以联合体形式竞标的，本授权委托书应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按上述规定签署。

2.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采购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采购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响应的自然人本人。

3. 若为联合体竞标须各方签字或盖章。

附件：

全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反面）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分标号（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_____

项目	谈判文件商务条款要求	响应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交货时间及地点			
质保期及售后等服务要求			
付款方式			
其他要求			
...			

注：

1. 说明：应对照谈判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条款逐条实质性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谈判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谈判保证金提交凭证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一、货物需求偏离表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分标号（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_____

项 号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需求			响应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主要技术参数 及要求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主要技术 参数及要 求	
1		...	1 2 3		...	1 2 3	
2		...	1 2 3		...	1 2 3	
...							

注：

1. 说明：应对照谈判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需求逐条实质性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谈判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3. 如果采购需求为小于、小于等于、大于或大于等于某个数值标准时，响应文件承诺不得直接复制采购需求，响应文件承诺内容应当写明竞标货物具体参数或商务响应承诺的具体数值，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如该采购需求属于不能明确具体数值的，采购人应在此采购需求的数值后标注◆号，对标注◆号的采购需求不适用上述“竞标无效”条款。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配置清单（均不含报价）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及单位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原产地	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

备注：

以上性能配置清单中“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原产地、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必须如实填写完整，品牌、规格型号没有则填无，填写有缺漏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必须与“货物需求一览表”一致，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售后服务方案

由供应商按本项目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中商务条款部分的售后服务要求自行填写，其中要包含售后服务承诺书。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职称)或者职业 资格或者执业 资格证或者 其他证书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 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供应商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报价文件格式

1.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响应文件

报 价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 报价文件目录

一、响应函.....（页码）

二、响应报价表.....（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编制供应商响应文件的基本格式要求，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细化。

一、响应函

致：（采购人名称）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 ）的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现正式递交下述文件参加贵方组织的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 一、报价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二、资格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三、商务文件电子版一份，技术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已合并装订成册）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

1、我方愿意以（大写）人民币 元（¥ 元）的总报价，交付使用时间（合同履行期限） ，提供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中的相应的采购内容。

2、我方同意自本项目谈判文件“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第一节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20.1项规定的截止时间（开标时间）起遵循本响应函，并承诺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6.2项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我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都是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的。

4、如本项目采购内容涉及须符合国家强制规定的，我方承诺我方本次响应（包括资格条件和所投产品）均符合国家有关强制规定。

5、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采购文件、我方的响应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六章“合同文本”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6、我方已详细审核采购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7、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响应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响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的行为。

9、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0、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被处罚的违法行为有：__

11、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12、与本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响应报价表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分标号（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_____

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货物规格型号	品牌(如有)	数量①	单价 (元) ②	单项合价 (元) ③=① ×②	备注
1							
2							
3							
4							
...							
报价合计（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大写）人民币 （¥ ）							

注：

1. 供应商的报价表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如为联合体竞标，“供应商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 如为联合体竞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电子公章，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 如有多分标，分别列明各分标的报价表，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知识产权合规性声明

本企业（单位）自愿参与政府投资政府采购的____（项目名称）____，在此郑重承诺：遵守中国知识产权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在中国适用的与知识产权有关的国际公约，所参与项目的知识产权明晰无争议，归属或技术来源正当合法。近三年在知识产权领域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失信行为。所参与的项目不对其他单位及个人的知识产权构成侵权。如经核查确有违反上述承诺应遵守的行为，本企业（单位）将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质疑事项：

☐ 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 采购过程

☐ 成交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_年___月___日，向_____质疑，质疑
事项为：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_年___月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

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六章 合同文本

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甲方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乙方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签订合同地点：_____

签订合同时间：_____

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人（甲方）：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响应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项目一览表

序号	标的名称	软件功能及技术规格	数量①	单位	单价② (元)	金额(元) ③=①×②
1						
2						
3						
4						
交付使用时间：_____。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但不限于所有设备、随配附件、备品备件、运输、工具、报装、安装、调试、各种附材、附加培训、售后服务、税金及其他所有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如竞争性谈判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上述的软件服务免费保修期为_____年，质保期内免费维护更新。质保期外的服务费用由甲乙双方另行商议。

2、乙方所提供的软件服务、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竞争性谈判文件及响应文件承诺相一致，并承诺为甲方提供符合或高于国家和行业标准的服务。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3、乙方提供软件服务的质量保证期按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期限见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要求）。在保证期内因软件服务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维护更新。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项，同时应承担该软件系统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5、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___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项目需求另有规定的按项目需求的规定执行）。

6、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软件系统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软件系统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2、乙方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软件系统的有关技术资料。

3、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软件系统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也没有其他未决诉讼。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软件系统均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及响应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清单和质量合格证，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装箱清单内。

2、乙方应在软件系统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软件系统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3、乙方在软件系统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乙方负责将软件系统安全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不另收任何费用。

5、软件系统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6、软件系统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软件系统已送达。

第五条 交付时间和验收

1、交付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内；交付地点：广西生态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汽车与信息工程学院。

2、乙方提供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及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软件系统，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软件系统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交付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软件介质（至少提供两份加密 U 盘实体介质）、授权许可文件、技术文档、源代码托管账户及权限等。软件介质应采用加密 U 盘实体交付，禁止使用网络下载链接方式。乙方应在交付时向甲方移交源代码托管平台的管理员权限，确保甲方能够独立访问和管理源代码。

4、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软件系统交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软件系统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5、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软件系统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6、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进行。对技术复杂的软件系统，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验收标准：严格按照甲方采购文件中明确列明的质量要求、技术参数及功能清单进行验收。其中，采购文件中的技术参数表应作为合同附件，作为具体量化验收依据。验收时应逐项对照技术参数表进行功能测试和性能评估。

（1）软件系统在乙方通知安装调试完毕后七个工作日内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初步验收合格后，进入试用期（试用期时长由甲乙双方另行商定）；试用期间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修复后试用期相应顺延；试用期结束后七个工作日内完成最终验收；

（2）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招标文件与响应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3）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软件系统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4）如软件系统经乙方 3 次整改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并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软件系统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甲方还可依法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7、软件系统安装完成后七个工作日内，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并已使用软件系统的，视同已

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验收不合格的项目，将按本合同第十一条违约责任处理，未作约定的，按照《民法典》规定处理。

8、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书）；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费用标准参照国家或自治区有关规定执行。

9、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规定执行。

第六条 服务承诺及培训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要求为甲方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

2、甲方应提供必要测试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3、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_____。

第七条 售后服务、保修期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竞争性谈判文件及响应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___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处理。

3、免费服务期：乙方提供____年免费技术支持及版本升级服务。

4、响应时间：乙方应在甲方提出服务请求后____小时内响应，____小时内解决问题。

5、超出免费服务期后，双方可另行签订维护协议。

6、软件交付安装后____天内负责培训甲方____名工作人员会使用软件。

7、数据迁移：乙方应免费提供甲方原有系统的历史数据迁移服务，确保新旧系统数据的无缝对接。数据迁移方案需经甲方确认，迁移过程中的数据完整性和准确性由乙方负责。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中标单价进行计算。

2、资金性质：_____。

3、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乙方在安装完毕并通过验收合格后三个工作日内将发票开具给甲方，甲方在收到发票后三十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乙方的全部货款。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1、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

合同签订之前，乙方按合同金额的2%以转账方式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验收合格且履行完毕合同全部义务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

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

全 称：广西生态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账 号： 45001625059050702021

开户银行：建行柳州柳南支行

转帐时注明：××××项目，项目编号××××履约保证金

2、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向乙方出具书面通知，乙方未能及时解决的，甲方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并视具体情况按合同第二条、第十一条处理：

(1)乙方提供的软件系统规格、技术标准、材料未达到其响应文件所承诺的，导致无法通过验收交付使用的；

(2)乙方提供的软件系统经查证无法得到生产厂家正规售后服务的；

(3)乙方提供的软件系统未经正规合法经销渠道的；

(4)乙方提供的软件系统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了纠纷或诉讼，导致无法按期交付使用的；

(5)在软件系统试运行期间，故障率在 10%及以上的。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十一条 知识产权

1、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软件不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否则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2、软件版权归甲方所有，未经许可不得复制、修改或反向工程。

第十二条 保密条款

双方应对在合作中获知的商业秘密、技术资料等保密信息承担保密义务，保密期限不因合同终止而失效。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软件系统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不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20%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软件系统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乙方发生知识产权侵权行为的，赔偿范围包括甲方因此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系统停用损失及替代软件采购费用。如因软件系统涉及的知识产权瑕疵导致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惩罚性赔偿责任，赔偿金额为合同总价的两倍。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软件系统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理。

4、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软件系统、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合同合计金额 3%违约金，违

约金不设上限，直至扣完合同价款为止，超过 15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合同合计金额 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合同合计金额 30%。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每出现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 2000 元违约金，违约金由甲方从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6、乙方提供的软件系统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履约保证金不足以支付的，由乙方另行支付。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款金额 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双方应通过协商延期或解除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四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双方确认本合同落款通讯地址作为文书送达地址，该通讯地址适用于包括双方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以及就合同发生争议进入民事诉讼程序后的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程序等阶段法律文书的送达。通讯地址需要变更时应当提前 15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对方。因提供或者确认的通讯地址不准确、通讯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依程序告知对方或受送达方拒绝签收等原因，导致文书未能被实际接收的，邮寄送达的，以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第十六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七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合同文件组成及与本合同相互不一致，其优先解释权顺序为：

- 1、招标（采购）文件；
- 2、乙方提供的投标（或响应）文件；
- 3、乙方提供的投标（竞标）承诺书；
- 4、中标（成交）通知书；
- 5、合同协议书；
- 6、其他合同文件。

第十八条 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四份，乙方二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不得因姓名、名称的变更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承办人的变动而不履行合同义务。

甲方（章） 广西生态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 月 日	乙方（章） 2025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柳州市柳北区君武路 168 号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72-2726285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建行柳州柳南支行	开户银行：
账号：45001625059050702021	账号：
邮政编码：505004	邮政编码：
经办人： 2025 年 月 日	经办人： 2025 年 月 日